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普甘办〔2024〕1号

关于做好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工作的实施方案

街道各科办、各中心、各居委会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“人民至上”理念，把帮困送温暖工作作为当前重点工作来抓实抓好，根据区级统一部署，按照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工作要求，制定本街道2024年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工作方案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化落实“人民城市人民建、人民城市为人民”重要理念，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以“听民意、惠民生、暖民心”为主题，走进基层社区、走到群众身边，倾听民意、了解需求、宣传政策、传递温暖，让困难群众度过一个欢乐、祥和的节日。同时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遵循，在活动中弘扬公益精神，引领社会风尚，统筹各方资源，引导社会参与，不断营造“弱有所扶”的社会氛围。

二、时间安排（参见附表）

（一）宣传发动阶段（2023年12月下旬）

召开街道行政办公会议，商量研究如何贯彻落实市、区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，切实做好街道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工作。召开帮困联席会议，讨论元旦、春节帮困送温暖活动方案，明确工作任务。

社区党群办落实有关宣传内容，统一宣传口径，制定宣传工作意见；社区服务办召开居委会主任、民政干部会议，布置帮困送温暖工作安排；各居民区通过多种渠道向社区居民进行帮困送温暖活动宣传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组织开展帮困送温暖及募捐活动，并将活动方案上报社区服务办。

（二）调查摸底阶段（2023年12月下旬至2024年1月20日）

社区服务办制作并下发帮困送温暖工作统计表；各居委会根据时间要求，列出元旦春节帮困对象名单，明确帮困形式，分类统计上报生活困难家庭。

社区服务办对居民困难情况进行审核，将政府救济资金发放至困难家庭；其他各科办与社区服务办密切配合，确保各类救助资金归口管理，做到救助对象“广覆盖、不遗漏、少重复”。

（三）募捐、走访慰问阶段（2024年2月6日前）

2024年1月2日，机关党总支开展一日捐活动；2024年2月6日前，各居委会组织发动社区单位和社区居民开展募捐活动，将募集资金存入街道帮困专户，专款专用。

2024年1月10日，社区服务办组织开展“蓝天下的至爱——帮助他人，阳光自己”慈善募捐活动，组织街道机关、社区企事业单位和市民积极参与慈善募捐活动。

寒冬时节，社区服务办、社区管理办、城运中心、城管执法队、派出所要切实落实界面流浪人员救助工作响应机制，开展流浪乞讨人员寒冬送温暖活动，确保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以及陷入困境、居无定所、流落街头的生活无着人员及时得到救助服务。

2024年1月下旬至2月上旬（春节前），区领导和街道领导走访慰问特困家庭；各居委会于2024年2月6日前完成走访慰问工作，并确保各类帮困资金全部发放至帮困对象手中。

（四）总结归档阶段（2024年2月底前）

帮困送温暖工作结束后，各居委会及时做好各类基础数据的整理，完成工作小结，并对本次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好人好事认真组织宣传报道；社区服务办对各类基础资料进行汇总统计，对工作进行及时总结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开展好帮困送温暖工作。各科办、中心、居委会要切实增强做好帮困送温暖工作的责任感、使命感，积极动员部署，明确对象范围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和职责分工，持续细化帮困送温暖工作方案，确保各项帮困工作落实到位。要特别关注“沉默的少数”和重点救助对象，主动发现、跨前帮扶，精准救助，切实把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工作抓紧、抓实、抓好。

（二）强化联动，协同推进落实帮困送温暖工作。坚持“上

“一口”工作机制，由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牵头，整合各类救助帮困资源、信息，确保帮困对象覆盖完整，帮困措施互相衔接，各项帮困工作落实到位。各科办要与社区服务办、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密切配合，及时报送帮困工作信息和相关数据，居委会要及时更新完善社区云里的相关数据标签，做好“建档立卡”相关基础性工作。要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帮困送温暖工作，强化资源互补，提高困难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（三）宣传引导，积极营造帮困送温暖工作良好氛围

各科办、中心、居委会要充分利用小区宣传栏、电子屏、广播以及甘泉报、“普陀甘泉”公众号等媒体，及时宣传报道帮困送温暖活动开展情况。广泛动员机关干部、党员、团员以及社区单位、志愿者、广大居民参与帮困送温暖工作，积极营造社会广泛参与、人人奉献爱心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附：2024年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工作阶段安排表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
2023年12月29日